证券代码：688099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减持，实际控制人通过控股股东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晶晨控股"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126,921,73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0.56%，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晶晨控股发来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晶晨控股于2022年9月13日至2023年4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19,289,726股，减持后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6,921,7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6%，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注册地址：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489号铜锣湾广场一期22楼2202室

公司董事：John Zhong、王士贤

主要股东：Amlogic Holdings Ltd.（以下简称"晶晨集团"）持有100%股权

主营业务：控股型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2.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2年10月14日、2022年11月21日、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14日，上市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完成归属登记办理并上市流通，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股份合计4,143,603股，上市公司的总股本由411,120,000股增加至415,263,603股，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2022年9月13日至2023年4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共计19,289,726股。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的权益变动比例为5%。

3.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实际控制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晶晨控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211,461	35.56	126,921,735	30.56
合计		146,211,461	35.56	126,921,735	30.56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3）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当时总股本411,120,000股计算，变动后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现有总股本415,263,603股计算。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JohnZhong及YeepingChenZhong合计持有晶晨集团32.43%的股权；一致行动人陈海涛通过CowinGroupLimited、PeakRegalLimited分别持有晶晨集团9.68%和16.34%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图所示：

本次权益变动后，根据晶晨集团的收益分配计划（晶晨集团股东根据其间接减持的上市公司股份相应注销其所持有的晶晨集团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JohnZhong及YeepingChenZhong合计持有晶晨集团37.36%的股权；一致行动人陈海涛通过CowinGroupLimited、PeakRegalLimited分别持有晶晨集团10.86%和14.11%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如下图所示：

注：以上数据为公司根据目前持股和晶晨集团的收益分配计划情况测算得出，最终权益变动结果以公司年度报告为准；上述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减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改变。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晶晨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晶晨控股仍是公司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晶晨股份

股票代码：6880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住所及通讯地址：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489号铜锣湾广场一期22楼2202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主动减持及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3年4月2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晶晨股份/上市公司	指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减少5%的权益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名称：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2）注册资本：1万港币

（3）企业类型：私人有限公司

（4）成立时间：2007年10月8日

（5）主营业务：控股型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6）主要股东：Amlogic Holdings Ltd.持有100%股权

（7）通讯地址：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489号铜锣湾广场一期22楼2202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John Zhong	男	董事
王士贤	男	董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及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若信息披露义务人进一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晶晨股份146,211,461股，占晶晨股份当时总股本的35.5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晶晨股份126,921,735股，占晶晨股份现有总股本的30.56%（权益变动期间，因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项，上市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详细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211,461	35.56	126,921,735	30.56
合计		146,211,461	35.56	126,921,735	30.56

注：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按照公司当时总股本411,120,000股计算，变动后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现有总股本415,263,603股计算。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2年10月14日、2022年11月21日、2023年3月6日、2023年3月14日，上市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完成归属登记办理并上市流通，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股份合计4,143,603股，上市公司的总股本由411,120,000股增加至415,263,603股，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2022年9月13日至2023年4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晶晨股份的股份总数共计19,289,726股。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的权益变动比例为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商业登记证；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晶晨股份办公地点，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章）：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主要负责人（签字）：John Zhong

签署日期：2023年4月27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晶晨股份	股票代码	6880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香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赠与□ 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146,211,461股 持股比例：35.5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19,289,726股 变动比例：5% 变动后持股数量：126,921,735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30.5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年9月13日至2023年4月27日 方式：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否(（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主要负责人（签字）：John Zhong

签署日期：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3-029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事后核查，现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财务指标，更正内容如下：

一、更正情况

1、《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重要内容提示

更正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更正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张卫华先生、朱洪滨先生外）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更正前：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银行理财影响。
应收票据	-33.27	主要是中炬精工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减少。
应收账款	-54.12	主要是本期食用油经销商及商超回款加快，美味鲜及其子公司美味鲜营销应收账款减少。
预付款项	35.75	主要是中炬精工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应付票据	100.00	主要是美味鲜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增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账款	-29.40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冲回上年末暂估的应付工程进度款，以及美味鲜本期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影响。
合同负债	-37.29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发货，结转预收货款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40.51	主要是公司总部、美味鲜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员工年终奖，其他薪酬奖励影响。
应交税费	70.27	主要是美味鲜及其下属子公司本期经营利润增加，本期计提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原材料采购单价下属，可抵扣进项税减少，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综合影响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7.09	主要是合同负债减少，影响预收货款中所包含的待确认销项税余额减少。
租赁负债	-60.28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支付租赁费用及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影响。
税金及附加	-44.69	主要是公司总部结转"岐江东岸"商品房销售收入减少，影响土地增值税以及附加税费减少影响。
其中：利息费用	-68.12	主要是租赁业务中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减少影响。
利息收入	93.45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协定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6.70	主要是中汇合创本期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美味鲜及其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减少，影响坏账准备金额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主要是中炬精工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无非流动资产处置业务发生。
加：营业外收入	96.53	主要是中汇合创本期收到违约金同比增加影响。
减：营业外支出	-83.85	主要是公司总部上期支付了违约赔偿金，本期无相关业务支出。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60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到期大额存单减少影响。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55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到期大额存单所收到的利息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主要是公司总部上期收到骏汇小区转让款，本期无资产处置业务发生。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9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中山厂区技改项目及立体仓项目支出减少影响。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总部、美味鲜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新购大额存单，上期无相关投资业务发生。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是美味鲜子公司阳西美味鲜本期支付应付工程款资金利息影响。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支付租赁费减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1.16	主要是外币汇率变动影响。

更正后：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银行理财影响。
应收票据	-33.27	主要是中炬精工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减少。
应收账款	-54.12	主要是本期食用油经销商及商超回款加快，美味鲜及其子公司美味鲜营销应收账款减少。
预付款项	35.75	主要是中炬精工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应付票据	100.00	主要是美味鲜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增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账款	-29.40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冲回上年末暂估的应付工程进度款，以及美味鲜本期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影响。
合同负债	-37.29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发货，结转预收货款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40.51	主要是公司总部、美味鲜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员工年终奖，其他薪酬奖励影响。
应交税费	70.27	主要是美味鲜及其下属子公司本期经营利润增加，本期计提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增加；原材料采购单价下属，可抵扣进项税减少，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综合影响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7.09	主要是合同负债减少，影响预收货款中所包含的待确认销项税余额减少。
租赁负债	-60.28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支付租赁费用及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影响。
税金及附加	-44.69	主要是公司总部结转"岐江东岸"商品房销售收入减少，影响土地增值税以及附加税费减少影响。
其中：利息费用	-68.12	主要是租赁业务中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减少影响。
利息收入	93.45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协定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6.70	主要是中汇合创本期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美味鲜及其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减少，影响坏账准备金额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不适用	主要是中炬精工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无非流动资产处置业务发生。
加：营业外收入	96.53	主要是中汇合创本期收到违约金同比增加影响。
减：营业外支出	-83.85	主要是公司总部上期支付了违约赔偿金，本期无相关业务支出。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60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到期大额存单减少影响。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55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赎回到期大额存单所收到的利息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主要是公司总部上期收到骏汇小区转让款，本期无资产处置业务发生。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9	主要是美味鲜本期中山厂区技改项目及立体仓项目支出减少影响。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总部、美味鲜子公司美味鲜营销本期新购大额存单，上期无相关投资业务发生。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不适用	主要是美味鲜子公司阳西美味鲜本期支付应付工程款资金利息影响。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	主要是公司总部本期支付租赁费减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1.16	主要是外币汇率变动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7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及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影响。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修正稿）》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3-030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登记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登记股份为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所持公司12,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3%。

●2023年4月25日，上述被司法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中山润田持有公司股数由107,990,156股变更为95,990,156股，持股比例由13.75%变更为12.2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一、司法拍卖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润田持有的公司共计12,000,000股股份于 2023年3月21日至 2023年3月22日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由嘉兴鼎晖桉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竞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 年3月22日披露的《中炬高新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二、司法拍卖股份过户情况

近日，公司获悉上述司法拍卖的12,000,000股公司股份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号德仲广场1幢803室之一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4月25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司法拍卖	2023年4月25日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1.53%
	合计			12,000,000	1.53%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山润田持有公司107,990,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5%；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山润田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5,990,15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2.22%。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中山润田	合计持有股份	107,990,156	13.75%	95,990,156	12.22%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07,990,156	13.75%	95,990,156	12.22%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五、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股份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2、本次股份变动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3-031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鼎晖桉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桉邺）、CYPRESS CAMBO，L.P.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集团）、上海鼎晖隽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隽禺）合计持有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的比例由14.65%增加至16.96%，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及股份收益权的比例从15.48%增加至17.01%。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号），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所持有的12,000,000股公司股票于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已于2023年3月22日结束，竞买人鼎晖桉邺以最高报价405,684,000元竞得上述股票。

近日，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火炬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鼎晖桉邺、CYPRESS CAMBO，L.P.的通知并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获悉：中山润田被司法拍卖处置的12,0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4月25日过户至鼎晖桉邺；于权益变动期间，CYPRESS CAMBO，L.P.通过沪港通增持6,150,004股公司股票。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基本情况	名称	嘉兴鼎晖桉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84室-54（自主申报）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4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基本情况	名称	CYPRESS CAMBO，L.P.				
	注册地址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4月26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主体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股份种类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鼎晖桉邺	司法拍卖	2023年4月25日	流通A股	12,000,000	1.53%
	CYPRESS CAMBO，L.P.	沪港通增持	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4月26日	流通A股	6,150,004	0.78%
	增持资金来源		鼎晖桉邺、CYPRESS CAMBO，L.P.自有资金			

注：CYPRESS CAMBO，L.P.是通过沪港通在二级市场增持方式取得公司股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其股票名义持有人。

1. 火炬集团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东禹安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鼎晖隽禺、鼎晖桉邺的有限合伙人天津鼎晖襄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火炬集团与鼎晖隽禺、鼎晖桉邺为一致行动人。

2. 鼎晖隽禺、鼎晖桉邺与CYPRESS CAMBO， L.P. 的普通合伙人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本次权益变动前，CYPRESS CAMBO，L.P.通过认购Guotai Junan Financial Products Limited发行的产品享有6,495,030股（占比0.83%）公司股份对应的收益权；本次权益变动期间，CYPRESS CAMBO，L.P.部分赎回了前述产品并通过沪港通增持6,150,004股（占比0.78%）公司股票，截至2023年4月26日其仍持有前述Guotai Junan Financial Products Limited发行的产品项下345,068股（占比0.04%）公司股份对应的收益权。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股份收益权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收益权持有人名称	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火炬集团	流通A股	85,425,450	10.88%	85,425,450	10.88%
2	鼎晖隽禺	流通A股	21,884,212	2.79%	21,884,212	2.79%
3	鼎晖桉邺	流通A股	7,757,331	0.99%	19,757,331	2.52%
4	CYPRESS CAMBO，L.P.	流通A股	0	0	6,150,004	0.78%
合计			115,066,993	14.65%	133,216,997	16.96%
4	CYPRESS CAMBO，L.P.	流通A股收益权	6,495,030	0.83%	345,068	0.04%
合计			121,562,023	15.48%	133,562,065	17.01%

本次权益变动后前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3.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3-028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10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8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由董事长陈天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寒武纪"）作为"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上述实施主体后，将相应增加上海作为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除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变。

公司董事会同意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主体增加的相关事宜，包括且不限于签署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等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向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在完成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作为"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后，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及上海寒武纪实际运营需要，使用募集资金60,000万元人民币对上海寒武纪进行增资，其全部增资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24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增资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使用需要，分期分批缴付出资。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现金管理，且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在2023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7日期间可以滚动使用，投资的单个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拟投资产品类型范围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属性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委托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年激励计划"）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1、因激励对象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85名激励对象离职及2名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监事，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422人调整为335人，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684,753股。

2、因公司当期业绩考核未完全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当期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导致作废部分当期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0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是以2021年为考核年份，因此当期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分别以2021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予以确定。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因公司业绩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完全达标而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归属期	考核年度	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本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人数（人）	本期作废股数（股）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2021年	80%	评级5或4	100%	295	99,202
			评级3	80%	31	14,787
			评级2.2	50%	1	1,584
			评级2.1	30%	0	0
			评级1	0%	8	125,838
合计	-	-	-	-	335	241,411

因此，上述激励对象本期合计作废241,411股。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失效926,164股限制性股票，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327人。

（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1、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52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169人调整为117人，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280,238股。

2、因公司当期业绩考核未完全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当期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导致作废部分当期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0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是以2021年为考核年份，因此当期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分别以2021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予以确定。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因公司业绩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完全达标而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归属期	考核年度	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本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人数（人）	本期作废股数（股）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2021年	80%	评级5或4	100%	92	28,727
			评级3	80%	25	7,315
			评级2.2	50%	0	0
			评级2.1	30%	0	0
			评级1	0%	0	0
合计	-	-	-	-	117	36,042

因此，上述激励对象本期合计作废36,042股。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失效316,280股限制性股票，符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17人。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王在、刘少礼、叶淏尹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1、因激励对象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60名激励对象离职及2名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监事，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641人调整为479人，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1,249,244股。

2、因部分激励对象当期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导致作废部分当期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1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是以2021年为考核年份，因此本期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分别以2021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予以确定。

鉴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中有49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3"，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作废其当期不得归属的20,153股限制性股票；有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2.2"，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50%，作废其当期不得归属的4,415股限制性股票；有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1"，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作废其当期不得归属的40,550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人员本期合计作废65,118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失效1,314,362股限制性股票，符合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475人。

（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截至2022年8月19日，本激励计划预留的80万股限制性股票未明确授予对象。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预留的80万股限制性股票失效处理。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上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424,153股，同意公司按照2020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327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王在、刘少礼、叶淏尹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27,911股，同意公司按照2020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17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422,570股，同意公司按照2021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47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特此公告。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3-030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关联监事回避上述议案，无法形成监事会决议，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0年11月28日至2020年12月7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并于2020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13）。

3、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和《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16）。

4、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12月28日，并同意以6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90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4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1年12月6日，并同意以6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69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11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因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无法形成监事会决议，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7月24日至2021年8月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26）。

3、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34）。

3、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人数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8月19日，并同意以65.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641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72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4、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因关联监事回避本议案无法形成监事会决议，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年激励计划"）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1、因激励对象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85名激励对象离职及2名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监事，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422人调整为335人，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684,753股。

2、因公司当期业绩考核未完全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当期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导致作废部分当期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0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是以2021年为考核年份，因此当期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分别以2021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予以确定。

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因公司业绩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完全达标而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归属期	考核年度	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本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人数（人）	本期作废股数（股）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2021年	80%	评级5或4	100%	295	99,202
			评级3	80%	31	14,787
			评级2.2	50%	1	1,584
			评级2.1	30%	0	0
			评级1	0%	8	125,838
合计	-	-	-	-	335	241,411

综上，2020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失效926,164股限制性股票。

（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情况

1、因激励对象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下转B1086B）